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（南屯區寶山段 1032 等地號住宅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表			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
(免填)	一、土地標示： 段 小段 地號 二、門牌號碼： 路　　段 街　　巷 弄　　號 樓		

填表時請注意：

一、本意見表不必另備文。

二、建議理由及事項請針對計畫範圍內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
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
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相關意見，得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單位）、聯絡地址、陳情位置、陳情理由、建議事項及地籍圖說等資料 1 式 3 份，向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。

五、陳情意見可親送或寄至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，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，電話：(04)22289111 轉 65200。

陳情人或團體代表：　　簽章

聯絡電話：

聯絡地址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